证券代码: 601615 证券简称: 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: 2020-126

转债代码: 113029 转债简称: 明阳转债

转股代码: 191029 转股简称: 明阳转股

#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调整前转股价格: 12.46元/股
- 调整后转股价格: 12.80元/股
-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: 2020年11月25日

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0年11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》,鉴于公司于2020年11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《证券变更登记证明》,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应413,916,713股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。根据公司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(以下简称"《募集说明书》")的相关规定,明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目前的12.46元/股调整为12.80元/股。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:

#### 一、 明阳转债发行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,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公开发行了1,7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,每张面值100元,发行总额170,000万元,并于2020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,转债简称"明阳转债",转债代码"113029"。明

阳转债自2020年6月22日起进入转股期,转股简称"明阳转股",转股代码"191029"。明阳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2.66元/股,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,自2020年5月28日起,转股价格变为12.58元/股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65)。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首次授予登记,自2020年7月10日起,转股价格变为12.46元/股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发股份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89)。

## 二、 转股价格调整依据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[2020]1516号文)的核准,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413,916,713股。公司实际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)股413,916,713股,每股面值人民币1.00元,每股发行价格14.02元,增加股本413,916,713股。公司于2020年11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《证券变更登记证明》,公司已完成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应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115)。

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相关条款规定,在"明阳转债"发行之后,当公司发生送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(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)、 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,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,依次对转 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。

因此,"明阳转债"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,本次调整符合公司《募集说明书》 的规定。

### 三、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

根据《募集说明书》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,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:

派发现金股利: P=P0-D

送股或转增股本: P=P0/(1+N)

增发新股或配股:  $P = (P0 + A \times K)/(1 + K)$ 

三项同时进行时:  $P = (P0-D+A\times K)/(1+N+K)$ 

其中,P0为调整前转股价,N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率,K为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率,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,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,P为调整后转股价(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,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)

"明阳转债"的转股价格依据上述增发新股或配股:  $P=(P0+A\times K)/(1+K)$ 的调整公式调整,即此次调整前转股价 P0 为 P

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11 月 25 日起生效,明阳转债 2020 年 11 月 24 日停止转股,2020 年 11 月 25 日起恢复转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24日